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法—三點比較式嗅袋法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0 日環署檢字第 1000098375 號公告 自中華民國 101 年 1 月 15 日生效 NIEA A201.14A

一、方法概要

本方法係將試樣氣體以純淨空氣適當稀釋後,置於3個嗅袋中的1個(另2個嗅袋裝純淨空氣),由6名合格嗅覺判定員分別以嗅覺判斷那個嗅袋含有異味污染物(即試樣氣體),再平均算出嗅覺判定員可聞出之稀釋倍數,以異味污染物濃度表示。

二、適用範圍

本法適用於大氣、周界及排放管道中異味污染物量測。

三、干擾

- (一)官能測定室未有充足的換氣裝置或通風不良,室內有妨礙嗅覺之味道。
- (二) 官能測定室未能遠離異味污染物發生源。
- (三) 嗅覺判定員當天化妝或食用產生異味之食物。

四、設備及材料

- (一)排放管道中採樣
 - 1.直接採樣法:採樣裝置圖例如圖一所示
 - (1) 採樣泵:流量設定4L/min以上,無異味且不會吸附異味 污染物之隔膜式泵。
 - (2)採樣袋:容量3~20L,材質必須為無異味且對異味污染物氣體吸著性、透過性均極低之聚酯塑膠(Polyester)或聚氟乙烯(Poly Vinyl Flouride,商品名Tedlar),出口附有矽膠栓。
 - (3)採樣管:排放管道排氣之溫度低於250℃時,使用鐵氟龍 (Teflon)管;溫度高於250℃時則使用硼矽玻璃管或不銹 鋼管。
 - (4)使用鐵氟龍管或矽膠(Silicone Rubber)管。
 - 2.間接採樣法:採樣裝置圖例如圖二所示。

- (1)採樣箱:容量15~35L,氣密性良好,不易破損之硬質材 料所製。
- (2)採樣泵、採樣袋、採樣管、連接管等均與直接採樣法相同。

(二) 周界及環境大氣中採樣

1.真空瓶採樣法

- (1)採樣用真空瓶:如圖三所示,容量10L硼矽玻璃製,一端 附有鐵氟龍活栓,另一端則為可拆下之磨砂玻璃接頭,以 O-Ring及夾子與真空瓶密合。
- (2) 真空瓶專用袋:長75 cm,寬30 cm,一般為聚酯塑膠製。
- (3) 矽膠塞: No.30,中間插玻璃管,玻璃管附有No.3矽膠塞。
- (4) 真空泵:可達1 mmHg以下真空度。
- (5) 真空壓力計。
- 2.採樣袋直接採樣法:如圖四所示。
 - (1) 採樣泵:流量設定4L/min以上,無異味且不會吸附異味 污染物之隔膜式泵。
 - (2)採樣袋:容量3~20L,材質為無異味且對異味污染物氣體之吸著性、透過性均極低之聚酯塑膠或聚氟乙烯。
 - (3) 連接管:使用鐵氟龍管或矽膠管。

3.採樣袋間接採樣法

- (1) 採樣用吸引瓶:如圖五所示,容量10L,氣密性良好之玻璃製品,頂部蓋子部分有兩個鐵氟龍製活栓,並以矽膠製 O-Ring及金屬固定夾將蓋子與本體密合。
- (2) 採樣箱:容量15~35L, 氣密性良好, 不易破損之硬質材 料所製。
- (3) 採樣袋:容量10L,材質為無異味且對異味污染物氣體之 附著性、透過性均極低之聚酯塑膠或聚氟乙烯。
- (4) 真空泵:可達1 mmHg以下之真空度。
- (5) 抽氣用泵:流量設定20 L/min以上。

(三)官能測定用器材

1.純淨空氣供給用裝置如圖六所示,一次可同時充填6個嗅袋。

- (1)送氣用泵:流量10 L/min以上且無異味之泵。
- (2)活性碳槽:如圖七所示,壓克力製。
- (3)玻璃過濾器。
- (4) 六孔分配器:如圖八所示,玻璃製。
- 2.注射器:玻璃製,容量300 mL、100 mL、10 mL、1 mL、100 μ L各1支;1 mL及100 μ L須為氣密式(Gas-tight)注射器。
- 3.嗅袋:容量3 L,材質須為無異味,且對異味污染物氣體之吸著性、透過性均極低之聚酯塑膠或聚氟乙烯。出口處附有內徑10 mm,外徑12 mm,長6 cm之玻璃管及No.3矽膠栓。3個為一組。
- 4.鼻罩:硬質聚氯乙烯 (PVC) 製,可連接於嗅袋上之玻璃管罩 於嗅覺判定員之鼻子上使用。

五、試劑

(一) 基準嗅液:5種為一組

	名稱	分子式	濃度₩/₩	味道性質
Α	Phenethyl Alcohol(苯乙醇)	СН₂СН₂ОН	10 - 4.0	花香味
В	Methyl Cyclopentenolone(甲環戊二酮)	CH ₃	10-4.5	糖焦味
С	Isovaleric A(異戊酸)	(CH ₃) ₂ CHCH ₂ COOH	10 5.0	汗臭味
D	y-undecalactone(y-十一酸內酯)	O_CH ₂ (H ₂) ₃ CH ₃	10-4.5	成熟果實味
Е	Skatole(糞臭素)	—сн,	10 5.0	糞臭味

- (二) 對照液:無異味液體石蠟 (Liquid paraffin)。
- (三)試驗紙:長14 cm, 20.7 cm, 5 張為一組。

六、採樣及保存

- (一)排放管道中採樣(詳見註)
 - 1.直接採樣法:參照圖一之採樣裝置。
 - (1) 採樣袋應預先以純淨空氣充分置換3次以上。(本步驟可 預先於實驗室進行)

- (2) 將採樣活栓鎖緊,打開旁路活栓,啟動採樣泵,使試樣氣體經由旁路將採樣管路充分置換後,將旁路活栓鎖緊,同時關掉採樣泵。
- (3)打開採樣活栓,啟動採樣泵,至試樣氣體充滿採樣袋為止。
- 2.間接採樣法:參照圖二之採樣裝置。
 - (1)採樣袋應預先以純淨空氣充分置換3次以上。(本步驟可預先於實驗室進行)
 - (2)採樣袋置於採樣箱內,採樣口與採樣箱上之鐵氟龍活栓(即 F)連接。
 - (3)採樣箱另一端之活栓(即G)與採樣泵連接。
- (4) 打開活栓F及G, 啟動採樣泵, 至試樣氣體充滿採樣袋為止。

(二) 周界及環境大氣中採樣

- 1. 真空瓶採樣法
 - (1) 真空採樣瓶預先以真空泵減壓至10 mmHg以下,關閉 鐵氟龍活栓。
 - (2)於採樣地點附近尋找異味污染物最濃處作為採樣點, 打開鐵氟龍活栓採樣。
- 採樣袋直接採樣法:參照圖四之採樣裝置,採樣之步驟與排放管道之直接採樣法相同。
- 3. 採樣袋間接採樣法:採樣之步驟參照圖九所示。
 - (1) 採樣袋應預先以純淨空氣充分置換3次以上。(本步驟 可預先於實驗室進行)
 - (2) 採樣袋置於吸引瓶中,袋口與吸引瓶鐵氟龍活栓A相連接,以金屬固定夾子O-Ring將吸引瓶蓋與瓶身密切接合。
 - (3) 活栓A及活栓B打開。活栓B接上抽氣泵,抽氣使採樣袋充滿氣體(此時吸引瓶內空氣被抽空),關閉活栓B。
 - (4)活栓A接上真空泵,減壓使採樣袋內壓力至10 mmHg 以下,關閉活栓A。
 - (5) 於採樣地點附近尋找異味污染物最濃處作為採樣點,

打開活栓A採樣至採樣袋充滿試樣氣體為止,關閉活栓 A。

4. 採樣袋間接採樣法亦參照圖二之採樣裝置進行採樣,步驟參 照六(一)2。

(三)採樣時注意事項

- 1. 採樣時須記錄採樣地點、採樣日期及時間等。周界及環境大 氣採樣並記錄風向。
- 2. 採樣後之試樣氣體應避免日光直射並避免置於高溫處。
- 3. 排放管道試樣應於採樣後6小時內完成官能測定、周界及環境大氣試樣應於採樣後12小時內完成官能測定。
- 為避免試樣氣體受採樣袋吸附之影響,採樣時可先採樣一次 並將試樣氣體完全壓出後再進行採樣。
- 5. 重複使用之採樣袋須以純淨空氣將內部充分洗淨,並做清洗 紀錄。排放管道採樣袋不應再做問界及環境大氣採樣,試樣 之異味污染物濃度值超過1000者,不得再重複使用。
- 6. 使用之採樣袋均應做編號,且記錄歷次採集試樣之異味污染物濃度。
- (四)採樣應登載事項範例如附表三及表四

七、步驟

(一) 嗅覺判定員選擇試驗

- 1. 目的:選擇嗅覺正常之合格嗅覺判定員。
- 試驗場所:與後述三點比較式嗅袋法之官能試驗室相同條件 之場所。

3. 試驗步驟

- (1) 原則上以試驗者及被試驗者1對1之方式進行試驗。
- (2) 試驗紙 5 張中之任意 2 張浸入 5 種基準嗅液中的 1 種, 另外 3 張浸入對照液中(浸入約 1 cm),置於如圖十所 示試驗紙固定臺上,並記下浸有嗅液之試驗紙編號。
- (3)將上述5張試驗紙交與被試驗者,由其以嗅覺判斷何 者為含有基準嗅液之試驗紙,將答案(編號)寫在答

案紙上。

- (4)使用過之試驗紙丟棄於可封口塑膠袋中,以避免對試驗場所空氣造成污染,影響被試驗者之判斷。
- (5) 重複以上步驟直至 5 種基準嗅液均由同一被試驗者試 驗過後為止。再換由下一名被試驗者接受試驗。
- (6) 5 種基準嗅液均判斷正確者即為合格嗅覺判定員。

4.嗅覺判定員選擇注意事項

- (1) 嗅覺判定員須年齡 18 歲以上,無嗅覺障礙者。
- (2)嗅覺判定員一經試驗合格即列為儲備嗅覺判定員,但 每次實施官能測定前,仍應按選擇試驗之程序,以 5 種基準嗅液對儲備嗅覺判定員實施測驗,合格者始能 擔任官能測定。
- (3) 嗅覺判定員試驗時,5 種基準嗅液中有 1 種判斷錯誤者,可以使其再接受一次試驗,重複上述 3.試驗步驟(1) 至(6)。
- (4) 試驗實施前,可先讓被試驗者預備練習,以緩和其緊 張情緒,其方式為任選2種基準嗅液,其濃度為基準 濃度之3倍。
- (5) 5 張試驗紙中浸有基準嗅液的 2 張應避免是相鄰的 2 張,以免被試驗者有嗅覺疲勞的現象。
- (6)浸過基準嗅液之試驗紙應立即讓被試驗者以嗅覺判斷,以免因揮發使味道變淡,影響被試驗者的判斷, 尤其是較易揮發的甲環戊二酮應特別注意。

(二)官能測定

- 1. 官能測定實施場所及環境
 - (1) 官能測定室條件
 - a. 有充足的換氣裝置或通風良好,室內無妨礙嗅覺之 味道。
 - b. 人員出入較少,安靜的場所。
 - c. 在官能測定室內不會看到試樣調配過程。

- d. 温度保持在17~25°C。
- e. 相對溼度40~70%。
- (2) 測定場所之房間配置圖例:如圖十一所示。

(3) 注意事項

- a. 休息室之佈置須能使嗅覺判定員消除緊張及嗅覺疲勞,並能充分休息之足夠空間。
- b. 試樣調配室必須與官能測定室充分隔開,如能有單獨的房間更佳。
- c. 休息室與官能測定室嚴禁吸煙。
- d. 官能測定室內須準備有可封口之塑膠袋及承受容器。

2. 嗅覺判定員

- (1) 嗅覺判定員人選
 - a. 嗅覺判定員須由經試驗合格之合格嗅覺判定員中選 任。
 - b. 官能測定當天,患有感冒、鼻塞等容易影響嗅覺之 疾病或情緒不穩定、精神不振等之嗅覺判定員均不 可選用。
 - c. 為能保持足夠之合格嗅覺判定員實施官能測定,於 嗅覺判定員選擇試驗時,最好能選擇10~20人之合 格嗅覺判定員備用。
- (2) 嗅覺判定員人數:每次6人。

(3) 注意事項

- a. 擔任官能測定之嗅覺判定員,當天不得化妝及食用 辛、酸、辣或其他足以產生異味之食物。
- b. 嗅覺判定員於官能測定時不可與鄰座交談或商量判 斷結果。
- c. 避免造成嗅覺疲勞,同一嗅覺判定員一天最多可進行9個試樣之測定,於嗅覺判定員選擇試驗完成合格後,嗅覺判定員應直接進入休息室待命30分鐘以上方可開始進行官能測定,若嗅覺判定員離開官能測

定實施場所,應於官能測定開始以前30分鐘進入休息室待命,並應記錄離開及回到休息室之時間(記錄至時與分)。

3. 官能測定實施步驟

- (1) 參照圖六之裝置,將純淨空氣送入嗅袋中,直至嗅袋 充滿為止,將嗅袋出口以No.3矽膠栓塞住,每一嗅覺 判定員須3個嗅袋。
- (2) 嗅覺判定員分二班,每班3人同時進行,一班測定,一 班休息交互進行。
- (3)以注射針自採樣袋(瓶)中,抽取適量試樣氣體注入 每組3個嗅袋中的1個,以膠帶將針孔封閉,記下含有 試樣氣體之嗅袋編號。另2個不含試樣氣體之嗅袋亦同 樣以注射針札1針孔並以膠帶封閉以避免影響嗅覺判 定員之判斷。
- (4) 試樣氣體注入量及稀釋倍數之關係參照下表:

稀釋倍數	試樣氣體注入量			
10	300 mL			
30	100 mL			
100	30 mL			
300	10 mL			
1000	3 mL			
3000	1 mL			
10000	300 μL			
30000	100 μL			
100000	$30\mu\mathrm{L}$			

- (5) 由真空採樣瓶中抽取試樣氣體之方法如下
 - a. No.30矽膠栓中間插入外徑12 mm,內徑10 mm玻璃管,將真空瓶專用袋以膠帶固定於矽膠栓,將空氣

完全壓出(或以真空泵抽出)後,將玻璃管以No.3 矽膠栓塞住。

- b. 將真空瓶之磨砂玻璃接頭取下,立刻將(1)之矽膠 栓塞在真空瓶上,儘量避免搖動真空瓶,以免空氣 與瓶內試樣產生交換現象。
- c. 真空瓶直放,使瓶內專用袋展開。
- d. 鐵氟龍活栓出口端塞以No.3矽膠栓,將注射針插入。
- e. 旋開鐵氟龍活栓,拔開玻璃管上之No.3矽膠栓。
- f. 注射針抽取適量試樣氣體後,關上鐵氟龍活栓,塞上玻璃管上之No.3矽膠栓,取出注射器。
- (6) 將3個一組之嗅袋交與官能測定室內嗅覺判定員每人一 組。
- (7)嗅覺判定員將嗅袋上之矽膠栓取下,套上鼻罩,以嗅覺 判斷那1個嗅袋中含有異味污染物,將編號記於答案紙, 待3人均判斷完畢,換由下一班3人測定。
- (8) 官能測定主持人(可為試樣調配者)收集6人之答案紙, 記於紀錄表(範例格式參照表一及表二)。
- (9) 官能測定完成
 - a. 排放管道試樣:嗅覺判定員解答錯誤者,即停止其參加測定,解答正確者繼續以較大稀釋倍數實施官能測定,直至全部6名嗅覺判定員均作出錯誤解答即完成一個試樣之測定,休息後重新開始下一個試樣之測定。
 - b. 周界及環境大氣試樣:同一稀釋倍數由6名嗅覺判定 員各測定2次,在總數12次(6名×2次)的測定中,如 嗅覺判定員全體正解數為7以上,繼續以較大稀釋倍 數實施官能測定,直至嗅覺判定員全體之正解數為6 以下時,即完成此一試樣之測定,休息後重新開始下 一個試樣之測定。
 - c. 各稀釋倍數實施測定時,若第一次測定6名嗅覺判定 員中有5名為正解時,則可不必第2次測定而直接進行 較大稀釋倍數之測定,但如較大稀釋倍數12次測定之

正解數為6以下時,則須補做較小稀釋倍數之第2次測定。

4. 官能測定注意事項

- (1)排放管道中樣品應由稀釋 30 倍開始實施測定,隨後為 100、300、1000、3000......倍稀釋; 周界及環境大氣試 樣應由稀釋 10 倍開始實施測定,隨後為 30、100、300、1000......倍稀釋。
- (2) 稀釋倍數 10 萬倍以上時,須作二段稀釋,通常先稀釋 1000 倍,再作第 2 次稀釋至所須倍數。
- (3) 嗅覺判定員解答「正確」時,測定主持人於記錄紙上 判定「○」,解答「不正確」或無法確定時,均判定為 「×」。
- (4)嗅覺判定員於聞嗅袋時,可用雙手,將袋內氣體壓至 鼻罩以利判斷,並自行調整呼吸次數及鼻罩與臉部之 距離以做出最佳判斷。
- (5) 同一班 3 名嗅覺判定員之正確編號(即含有試樣氣體之嗅袋編號)可能相同也可能不相同,並為不規則變化,官能測定主持人應將此點於測定實施前向嗅覺判定員說明。
- 測定過程應記錄試驗過程起迄日期時間(記錄至時與分), 其應登載事項範例如附表五

八、結果處理

- (一) 排放管道中樣品測定
 - 1. 先依下式求出各個人閾值(對數值)

 $Xi = (\log a_1 + \log a_2) / 2$

Xi:嗅覺判定員個人閾值(對數值)

a,:嗅覺判定員解答正確之最大稀釋倍數

a,:嗅覺判定員解答錯誤或無法確定之稀釋倍數

 將嗅覺判定員個人閾值最大與最小值各捨去一個,求取其他 嗅覺判定員個人閾值之平均值,即為嗅覺判定員全體閾值 (對數值)X。

3. 異味污染物濃度Y依下列公式求出:

 $Y=10^{x}$

X:嗅覺判定員全體閾值

Y: 異味污染物濃度

計算例: 測定結果如下:

稀釋		30	100	300	1000	3000	10000	嗅 受 判定 員個人園	最大異最 小園値捨
對點	値	1.48	2.00	2.48	3.00	3.48	4.00	位對數	去
嗅覺判定員	A B C D E F	000000	000000	×000×0	x X O	O x	х	2.24 2.74 2.74 3.74 2.24 3.24	x

嗅覺判定員全體閾值 X=(2.74+2.74+2.24+3.24)/4=2.74異味污染物濃度 $Y=10^{2.74}=550$

(二) 周界及環境大氣中樣品測定

 $Y = A_1 \cdot 10^{\frac{(M-7/M-N)}{100}} (\log A_2 - \log A_1)$

Y: 異味污染物濃度

A₁:同一稀釋倍數 12 次測定,正解數為 7 以上之最大稀釋倍數。

A,:同一稀釋倍數 12 次測定,正解數為 6 以下之稀釋倍數。

M:稀釋倍數為 A, 時之正解數。

N:稀釋倍數為 A2 時之正解數。

計算例1:測定結果如下

稀釋係	稀釋倍數		30		100		
	對數值		1.48		2.0	00	
嗅覺判定員	A B C D E F	000000	00 x 0 x 0	0 x x x	х х х	O X X X O X	
測定總次數		6	12		12		
正解	正解數		7		4		

稀釋 10 倍第一次測定 6 名嗅覺判定員均為正解即進行 30 倍稀 釋測定 12 次測定中正解為 7,繼續進行稀釋 100 倍之測定, 12 次測定之正解數為 4,即停止測定。

 $Y=A_1 \cdot 10^{(M-7/M-N)(\log A_2 - \log A_1)}$

 $=30\times10^{(7-7/7-4)(2.00-1.48)}=30$

計算例2: 測定結果如下

	稀釋倍數		30	100	300		10	00
對數	値	1.00	1.48	2.00	2.48		3.00	
嗅	A	00	00	00	0 0	≥ 1	00	X
覺 判	C					3 I	X	X
定員	D	Ŏ	Ŏ	0)	Х	0
	E F			X	X X	,	X	X X
測定總次數		6	6	6	12		12	
正解	正解數		6	5	9		5	

稀釋 10 倍、30 倍、100 倍之第一次測定,6 名嗅覺判定員均有 5 名以上正確即進行下一稀釋倍數測定。稀釋 300 倍之第一次測定,6 名嗅覺判定員有 5 名為正解,隨即進行稀釋倍數 1000 倍之測定,得到 12 次測定有正解數 5,故補作 300 倍之第二次測定得到 12 次測定有正解數 9。

$$Y=A_1 \cdot 10^{(M-7/M-N)(\log A_2 - \log A_1)}$$

$$=300 \cdot 10^{(9-7/9-5)(3.00-2.48)} = 546$$

九、品質管制

- (一)純淨空氣供給用裝置所充填之嗅袋氣體如有異味時,應更換活性碳槽內活性碳並做成紀錄。
- (二)採樣泵於採取試樣前、後均應確認流量符合方法規定,排放管 道試樣採樣前、後均應執行組裝測漏。
- (三)擔任官能測定之嗅覺判定員,當天應不得化妝及食用辛、酸、 辣或其他足以產生異味之食物。

十、精密度及準確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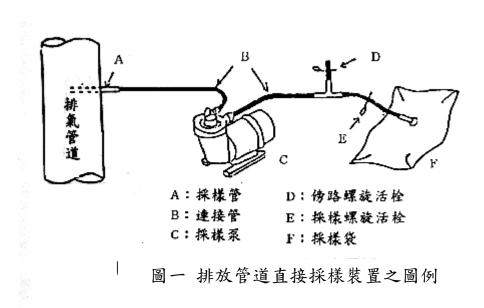
(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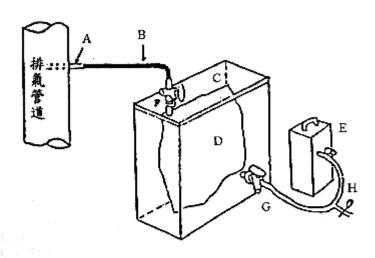
十一、參考資料

- (一)日本環境廳,官能試驗法調查報告書,1977。
- (二)日本環境廳大氣保全局特殊公害課編,公害對策技術同友會出版,惡臭官能試驗法手引,1982。
- (三)社團法人 日本環境測定分析協會,環境測定分析法註解—惡臭の官能試驗法,399:421,東京,1984。

註:若所採氣體為腐蝕性氣體或高溫時,宜使用間接採樣法。排放管道排氣中水分含量高者,取樣過程於採樣泵內有凝結水產生疑慮之場合,為保護採樣泵,直接採樣法可於排放管道與採樣泵間加裝容量250 mL之玻璃冷凝瓶以捕集凝結水(間接採樣法可於排放管道與採樣箱間加裝250 mL之玻璃冷凝瓶)。特別於排氣溫度高的場合及排煙洗淨裝置通過後氣體取樣的場合時需注意其必要性。排放管道排氣中粉塵

(Dust)含量高的場合,可於試樣採取途中填裝玻璃棉等以保護採樣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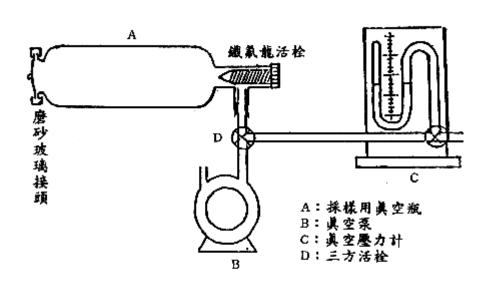
A:按機管 E:採樣泵

B: 連接管 F: 鐵氣龍(Teflon)製活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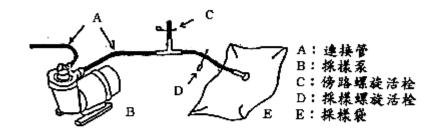
C:採樣箱 G:活栓

D:採樣袋 H:螺旋式活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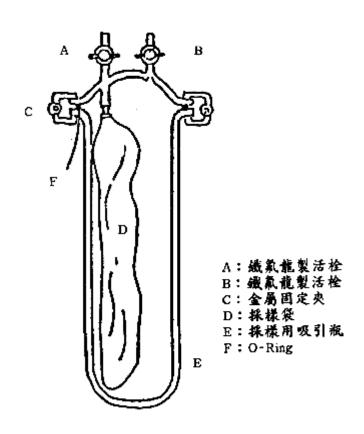
圖二 排放管道間接採樣之圖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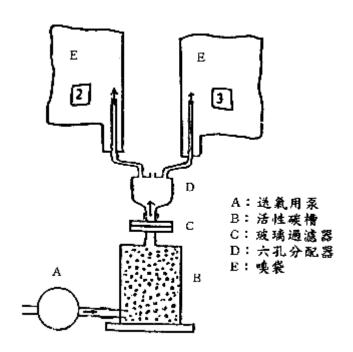
圖三 採樣用真空瓶及減壓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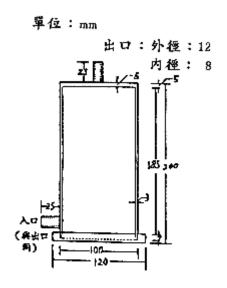
圖四 採樣袋直接採樣 (周界及環境大氣) 裝置之圖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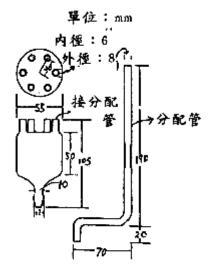
圖五 採樣用吸引瓶之圖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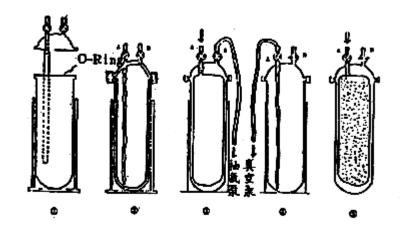
圖六 純淨空氣充填用裝置之圖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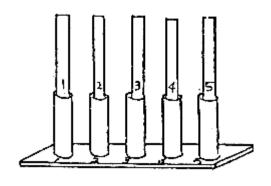
圖七 活性碳槽之圖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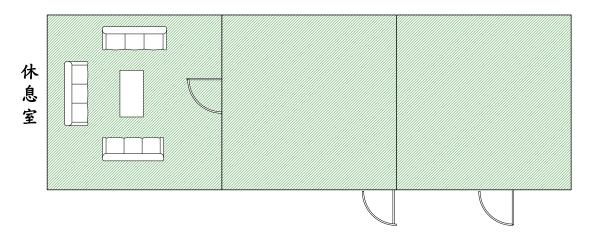
圖八 六孔分配器之圖例



圖九 採樣袋間接採樣法之步驟



圖十 試驗紙固定架



圖十一 官能測定實施場所房間配置之參考圖例

表一 三點比較式嗅袋法紀錄紙(排放管道測定用)之範例

試樣	編號						測定主							
	116 11					_	官能測定地點							
採樣地點			_	測定E					年	月	日			
	日期		F	月	日	官能	測定日	寺間			時 分	至	時 分	
採樣	.時間	時	分子	至 時	分	異味	濃度							
=	欠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閥嗅	
試樣	氣體注	100mL	30mL	10 mL	3mL	1mL	300	100	二段稀釋	二段稀釋	二段稀釋		閥 值 對	
,	入量												到 <u>判</u> 數 定	
稀和	澤倍數	30	100	300	1000	3000	10000	30000	100000	300000	1000000		數值員	
嗅												V -	-(logo +log	a)/2
覺												Λ _i -	(loga ₁ +log	a ₂)/ 2
判	對數值	1.48	2.00	2. 48	3.00	3. 48	4.00	4. 48	5.00	5. 48	6.00			
定														
員														
	實際編號													
	解答													
	判定													
	實際編號													
	解答													
	判定													
	實際編號													
	解答													
	判定													
	實際編號													
	解答													
	判定													
	實際編號													
	解答													
L	判定													
	實際編號													
	解答													
	判定													

Xi:嗅覺判定員個人閾值(對數值)

ai:嗅覺判定員解答正確之最大稀釋倍數

a2:嗅覺判定員解答錯誤或無法確定之稀釋倍數

嗅覺判定員全體閾值(個人閾值最大與最小各捨去一個後之平均值) X =

異味污染物濃度 Y = 10^x

表二 三點比較式嗅袋法紀錄紙(周界及環境大氣測定用)之範例

						宁丝	油分	十七	Į.				
試樣編號				官能測定主持人									
いいば	1.1. 101.						官能測定地點 官能測定日期				F	n	
								年 、	月	日			
採樣			年	月.	日	_	測定	時間		联	手 分至	臣時	<u>分</u>
採様			分至				濃度	1					
試樣系	氣體注入量	300	mL	100	mL		mL	10	mL	3 r	nL	1 mL	
嗅覺	稀釋倍數	1	0	3	0	10	00	30	00	10	00	30	00
判定員	對數值	1.0	00	1.	48	2.	00	2.	48	3.0	00	3.	48
	實際編號												
	解答												
	判定												
	實際編號												
	解答												
	判定												
	實際編號												
	解答												
	判定												
	實際編號												
	解答												
	判定												
	實際編號												
	解答												
	判定												
	實際編號												
	解答												
	判定												
測分	定總次數				1		ı		1				
ز	正解數												
	$A_1=$		$A_2 =$			M=		I .	N=				
異味:	異味污染物濃度 Y = A ₁ × 10 ^{(M-7/M-N) (logA - logA})												

表三 排放管道採樣應登載事項範例

項目	登載內容	備註
採樣地點		
採樣日期		
採樣時間		
	1. 採樣袋編號:	1.使用之採樣袋均應編
	2.是否記錄異味污染物濃度	號,且記錄每次所採集試
	值□有 □無	樣之異味污染物濃度。
採樣袋資料	3.是否重複使用	2.重複使用之採樣袋應做
	□是	清洗紀錄。
	3-1 清洗紀錄□有□無	
	□否	
排放管道試樣採樣前、	採樣前:□通過□未通過	
後組裝測漏結果	採樣後:□通過□未通過	
採樣泵流量	採樣前流量: L/min	
	採樣後流量: L/min	

表四 周界及環境大氣採樣應登載事項範例

項目	登載內容	備註
採樣地點		
採樣日期		
採樣時間		
風向		
	1. 採樣袋編號:	1.使用之採樣袋均應編
	2.是否記錄異味污染物濃度	號,且記錄每次所採集試
	值□有 □無	樣之異味污染物濃度。
採樣袋資料	3.是否重複使用	2.重複使用之採樣袋應做
	□是	清洗紀錄。
	3-1 清洗紀錄□有□無	
	□否	
採樣泵流量	採樣前流量: L/min	
	採樣後流量: L/min	

表五 官能測定過程應登載事項範例

項目	登載內容	備註
官能測定室溫度/相對溼	溫度 ℃	
度	相對濕度 %	
試驗過程起迄日期時間	起始日期時間:	(起始日期時間:指到達試驗場 所日期時間,結束日期時間:指
	結束日期時間:	最後一個試樣完成日期時間)
試驗過程中是否有嗅覺判	1. 無□	(離開人員/離開休息室
定員中途離開休息室	2. 有□,記載方式如備註	時間/回到休息室時間)